

# 北京理工大学 2024 上半年高等自学考试

## 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计划工作时间进度表

步骤	时 间	涉及人员	工作名称	任务描述
1	2023 年 12 月 25 日 --2023 年 12 月 27 日	考生、北理自考办	收发并阅读论文写作资料,构思撰写选题相关内容	1、北理自考办向考生报名预留邮箱发送论文写作须知,并短信提醒。 2、考生根据写作须知提示(地址: <a href="https://sce.bit.edu.cn/cms/zxkscyxz/3264.htm">https://sce.bit.edu.cn/cms/zxkscyxz/3264.htm</a> )下载论文写作相关资料, 3、自主学习论文写作相关流程、管理规定及视频辅导,构思选题、选题描述和内容摘要。 <b>*写作期间全程务必注意查收预留邮箱邮件和关注预留手机短信。如邮箱或手机号有变动,请务必主动联系北理工自考办变更,如因考生预留的联系方式错误、信息屏蔽、未及时变更等导致写作信息无法及时接收的,由考生自行承担后果。</b>
2	2023 年 12 月 25 日 --2023 年 12 月 29 日	考生	选题答疑时间和方式	1、北理自考办通过邮件向考生发送选题指导答疑的时间和方式。 <b>*务必注意查收预留邮箱邮件和关注预留手机短信。</b>
3	2023 年 12 月 30 日 --2023 年 12 月 31 日	考生、答疑教师	选题答疑	1、答疑前考生准备好选题名称、选题描述和内容提要,形成文字版,通过在线会议形式向答疑教师咨询选题相关问题。 2、考生应按照规定的时间上线进行沟通,错过答疑时间视为考生自愿放弃本次指导。
4	2023 年 12 月 30 日 --2024 年 01 月 01 日 <b>(01 月 01 日 24 点系统关闭)</b>	考生	选择指导教师、提交选题	1、考生登陆自考毕设管理系统(后面简称为系统),登录方式详见工作时间表最后一项“重要提示 1” <b>*登录系统后,进入“选题管理”——“上报选题”,在“指导教师”下拉菜单里选择第一封邮件中为您安排好的导师(例:工商指导教师 1),提交时请务必确认和邮件中的导师一致。</b> 2、在系统“选题管理”——“上报选题”处填写选题、选题描述和内容提要并提交,子方向选择相近或任选一个子方向即可。 3、选题在上传期间可以重复上传,以截止时间上传的最后一稿为最终评阅稿件。 <b>*考生未按规定时间提交选题将视为自动放弃论文写作,成绩按不及格记录,且不退费</b> <b>*考生选题提交至平台,不允许退费</b>
5	2024 年 01 月 04 日 --2024 年 01 月 07 日	评阅教师	一审选题	1、审核考生选题

6	2024年01月10日	考生	一审选题结果查询	<p>1、考生登陆系统查看选题是否通过，点击“个人信息”，<b>确认选题</b>显示为绿色代表提交的选题已经通过；<b>确认选题</b>显示为红色则代表选题不通过。</p> <p>2、查看具体评语路径：个人信息——课题详情——课题要求（或选题管理——查看任务书）考生通过评语了解选题修改意见，根据意见自行修改选题内容</p> <p>3、选题通过的同学可以按照论文相关辅导视频自行查阅资料，撰写论文大纲（论文主题结构）。</p> <p>4、注意查收邮件与短信第二次论文大纲答疑时间和方式。</p> <p><b>*选题一审通过的考生自行开始论文大纲写作准备，准备参加第二次大纲答疑，论文写作相关视频链接在第一封邮件里。注意查收第二封大纲答疑时间安排的邮件。</b></p> <p><b>*选题一审未通过的考生根据评阅教师给出的修改意见修改选题，准备第二次提交选题。特别注意：选题二次审核未通过，本次写作以不及格记录。</b></p>
7	2024年01月10日 --2024年01月11日 <b>(01月11日24点系统关闭)</b>	选题一审未通过考生	二次提交选题	<p>1、在系统上提交修改后的选题</p> <p><b>*未按规定时间提交修改选题将视为自动放弃论文写作，成绩按不及格记录，且不退费</b></p>
8	2024年01月12日 --2024年01月14日	评阅教师	二审选题	<p>1、评阅教师对二次提交的选题进行审核</p>
9	2024年01月17日	选题一审未通过考生	二审选题结果查询	<p>1、系统上查询选题是否通过（查询方式同6）</p> <p>2、选题二审通过的考生自行开始论文写作，准备参加第二次大纲答疑，<b>论文写作相关视频链接在第一封邮件里，注意按照邮件中的时间参加大纲答疑。</b></p> <p><b>*选题二审未通过将终止论文写作，本次论文成绩按不及格记录，待申报下批次论文写作且需重新缴费。</b></p>
10	2024年01月10日 --2024年01月21日 (01月21日24点截止)	选题通过考生	撰写论文大纲并提交至系统	<p>1、撰写论文大纲并上传，上传路径为：论文写作-提交大纲</p> <p><b>*论文大纲上传 word 版本，不要上传压缩包等其他版本</b></p> <p><b>*注：因各专业文章写作内容不同，论文大纲不要求考生固定模板，主要作用以能使指导教师了解学生文章主体结构，能为学生后面的大纲答疑充分指导为主要用途。</b></p> <p><b>*错过提交日期的考生视为自愿放弃本次上传。</b></p>
11	2024年01月22日 --2024年01月28日	选题通过考生，答疑教师	论文大纲答疑	<p>1、考生按照邮件通知参加第二次指导。</p> <p>2、评阅教师查看考生论文大纲内容，对学生论文大纲答疑</p> <p>3、两次选题未通过学生不用参加大纲答疑</p>
12	2024年01月29日 --2024年02月20日	选题通过考生	论文初稿写作	<p><b>*考生自行完成论文初稿写作（考生一旦选题通过，即可自行开始进行论文大纲与初稿准备工作）</b></p>

13	2024年02月18日 --2024年02月20日 (02月20日24点截止)	选题通过 考生	初稿上传	1、撰写初稿并上传，上传路径为：论文写作-提交大纲 2、论文初稿上传 word 版本，不要上传压缩包等其他版本 *错过提交日期的考生视为自愿放弃本次上传。 3、北理自考办通过邮件向考生发送初稿指导答疑的时间和方式。 <b>*务必注意查收预留邮箱邮件和关注预留手机短信。</b>
14	2024年02月24日 --2024年03月03日	选题通过 考生，答疑教师	初稿答疑	1、考生按照邮件通知参加第三次指导。 2、评阅教师查看考生论文初稿内容，对学生论文初稿答疑
15	2024年03月14日 --2024年03月15日 <b>(03月15日24点系统关闭)</b>	选题通过 考生	提交论文终稿	1、考生在上传终稿前需自行查重并保证上传至系统的终稿重复率合格（重复率不高于25%，法律类不高于30%），考生自查只作为考生写作过程中的自我检查手段，自考办不收取学生自查的查重报告，最终查重以学院查重报告为准。 2、上传终稿至系统。考生可在提交终稿截止时间前多次提交，系统默认覆盖前一次提交的稿件，本次提交请考生务必检查好自己的终稿，本次提交截止后，稿件不再允许修改、补传等。学院查重、初评评阅、论文答辩等皆以此稿件为准。 <b>*提交终稿截止时间后未上传论文，视为考生放弃论文写作，成绩按不及格记录，且不退费。</b> <b>*论文查重属于一票否决，请考生务必重视。</b>
16	2024年03月18日 --2024年03月22日	北理自考办	终稿查重	<b>*北理自考办对考生上传至系统的论文终稿进行统一查重，重复率不合格本次论文成绩直接按不及格记录，且不退费。</b>
17	2024年03月25日 -- 2024年03月31日	评阅老师	评阅论文	<b>*两位评阅老师对考生论文终稿进行盲审</b>
18	2024年04月02日	提交论文终稿至系统的考生	查询初评成绩	<b>*登陆系统，点击论文写作——评阅意见：</b> 1、第一步，先查看评阅状态中两个状态，如两位教师都给与通过（都为绿色对勾），则初评评阅通过。如有一位或两位给与不通过（有一个红色叉子或两个红色叉子），则本次初评未通过，成绩为不及格。需要下次重修论文。具体评语可将鼠标放在评阅栏停留2秒钟将显示全部内容。 2、第二步，已初评通过（都为绿色对勾）状态的考生，在上方初评成绩处查看具体分数（及格或中），成绩为及格的不能参加答辩环节，本次最终成绩为及格。成绩为中的考生可以在规定的时间内自愿申请答辩环节，未申请答辩环节的成绩记为及格。
19	2024年04月02日 --2024年04月03日 16点前 <b>(请注意：超期将不再受理)</b>	考生	申请成绩复查	1、对初评成绩提请复查的考生在本时段内与北理自考办进行电话（010-81389273）申请，超期将不再受理，每位考生只能申请一次成绩复查 <b>*成绩复查为复核考生信息与成绩是否录入错误。</b> <b>*未在规定时间内电话申请确认或通过其他渠道发送申请的，默认学生未提交成绩复查申请。</b>
20	2024年04月04日 --2024年04月07日	北理自考办	成绩复查	<b>*北理自考办处理考生成绩复查申请。</b>

21	2024年04月08日	申请复查的考生	查看复查最终成绩	*考生查询复查后的初评成绩，且该生的初评成绩以复查后的成绩为准（查询方式同18）
22	2024年04月02日至 2024年04月08日 <b>（04月08日24点系统关闭）</b>	符合答辩条件的考生	申报答辩	*符合答辩条件考生，在该时段内登录系统申报答辩，申报路径：答辩管理-上报答辩 <b>注：若考生未在该时段内登录系统申报答辩，视为考生自动放弃参加答辩</b> <b>*官网查看答辩通知（地址：<a href="https://sce.bit.edu.cn/cms/zxkstz1/index.htm">https://sce.bit.edu.cn/cms/zxkstz1/index.htm</a>）</b>
23	2024年04月09日 -2024年04月14日	考生	答辩讲解会议	1、符合答辩资格人员，参加答辩辅导会议。自考办以手机短信方式通知时间和会议号。会议预计在4月12日、4月13日、4月14日晚间运用腾讯会议讲解，具体时间和方式以当时发送的短信为准。 2、未按时参加的考生视为放弃参加本次讲解答疑会议。
24	2024年04月15日至 论文答辩 <b>（答辩具体时间及安排另行通知）</b>	申报答辩成功的考生、北理自考办	系统测试	1、答辩系统测试 2、加入答辩QQ群，查看具体安排， <b>参加答辩的同学务必要每天查看邮箱和短信，不要错过加群信息</b> 3、参加答辩 <b>4、预计答辩日期2024年04月20日、21日、27日，此日期为大致预测日期，请参加答辩的考生，务必将这几天提前预留。具体时间和方式以正式发布的答辩安排和通知为准。</b>
25	2024年06月初 <b>（请关注考试院网站相关信息）</b>	考生	查询论文最终成绩	*通过北京教育考试院网页个人中心（ <a href="https://zikao.bjeea.cn">https://zikao.bjeea.cn</a> 在“业务办理”->“成绩查询”->“当期成绩查询”栏目中）查询成绩，具体查询时间请以北京市考试院官网通知为准。
<b>重要提示：</b> 1. 自考毕设管理系统网址： <a href="http://zkbs.bitsde.com">zkbs.bitsde.com</a> ；用户名：准考证号；密码：手机号（考试院报名预留手机号）。 2. 论文终稿电子版提交自考毕设管理系统，纸质版暂不提交，以最后当批次北京理工大学自考办公室通知为准。 3. 北理自考办论文咨询电话：010-81389273（工作日AM9:00-11:30 PM13:30—16:00）写作期间咨询邮箱： <a href="mailto:bitzkzx@163.com">bitzkzx@163.com</a> 。 4. 本时间进度表为计划写作时间进度表，细节时间如有调整请以当批次写作时具体邮件中的通知为准。				